

5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 万吨/年组合
聚醚多元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 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二 零 二 六 年 四 月

目录

1 概述.....	1
1.1 项目由来.....	1
1.2 公众参与依据.....	2
1.3 公众参与的目的.....	2
1.4 调查对象.....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3.2 公示方式.....	7
3.3 查阅情况.....	1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错误！未定义书签。
6.2 公开方式.....	错误！未定义书签。
7 其他.....	16
8 诚信承诺.....	17

1 概述

1.1 项目由来

聚醚多元醇是环氧丙烷的重要衍生产品，是合成聚氨酯的主要原料之一，主要应用领域是聚氨酯高分子材料，其消耗量占聚醚多元醇总量的 80%左右，可用于生产聚氨酯软泡及涂料、胶粘剂、密封胶、弹性体制品等。制得的产品导热系数低，尺寸稳定性好。同时也是配制组合聚醚的重要原料。

中国聚醚多元醇工业面临新的挑战和发展机遇，近年来，受全球聚氨酯工业产能转移影响，我国聚氨酯行业发展势头较好，带动原料聚醚多元醇需求的增长。目前聚醚多元醇国内生产量远低于需求量，市场非常广阔，因此企业决定在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盐化工循环经济园区内新上 5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 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建设聚醚多元醇生产车间、组合聚醚多元醇生产车间、灌装车间、储罐区、原料储罐区、仓库、维修间、控制室、化验室、办公楼等建筑物。安装反应釜、冷凝器、接收罐、混合釜、真空缓冲罐、过滤机、制冷机、空压机、制氮机、储罐等设备。配套环保、消防、安全等设施及相关工程。设计生产规模：聚醚多元醇 5 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 5 万吨/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项目属于该目录“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44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全部（含研发中试；不含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类别，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它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同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为此，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和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贯彻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范环评文件审批的通知》（冀环办发[2018]23 号）要求进行了公众

参与调查工作，并编制完成《5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2 公众参与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施行；
-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
- (4) 关于贯彻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范环评文件审批的通知，冀环办发〔2018〕23号，2018年12月28日；
- (5) 《河北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条例》，2014年11月28日河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

1.3 公众参与的目的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与公众之间进行的双向交流，其目的是让公众了解本工程情况，可使公众充分表达他们的意见。通过公众的参与，辨析公众关注的问题，有利于化解不同矛盾，制定合理的环保措施，使建设项目能被公众充分认可，更有效地提高项目的环境和长远效益。

1.4 调查对象

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由建设单位—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评价范围内敏感点的居民进行公众参与调查。

本次调查对象为以厂址为中心，5.0km范围内的村庄、学校等。包括大营上村、朱家庄村、讲理村、营台村、西吕津村、高口村、香亭村、曹伍庄村、侯口村、宁晋县第十中学、宁晋县谦德学校、小河庄村、枫泽苑小区、黄儿营东村、黄儿营西村、福园社区、延白村、白木村、小刘村、盐化工管委会，共20个敏感点。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公开日期

本项目第一次信息公开在确定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后 7 日内，我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在“宁晋县人民政府”网站对项目基本情况和公众意见调查表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开，满足《办法》要求。

(2) 公开内容

5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 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及《河北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条例》要求；为保护项目周围受影响利益群体，现公告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 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事宜，相关个人或单位可对该项目环保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见与建议。

(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5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 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

项目选址：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经济开发区盐化工园区纬一路二十二号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 63333 平方米，建设聚醚多元醇生产车间、组合聚醚多元醇生产车间、灌装车间、甲类储罐区，丙类原料储罐区、仓库、维修间、控制室、化验室、办公楼等建筑物，总建筑面积 12079 平方米。安装反应釜、冷凝器、接收罐、混合釜、真空缓冲罐、过滤机、制冷机、空压机、制氮机、储罐等设备。配套环保、消防、安全等设施及相关工程。设计生产规模：聚醚多元醇 5 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 5 万吨/年。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经济开发区盐化工园区纬一路二十二号

联系人：武明飞

联系方式：15930052425

邮箱：13780313107@163.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河北德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朋朋

联系方式：18531133050

（四）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自 2025 年 4 月 9 日起，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附表：公众意见表

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

2.2 公开方式

（1）网络公示

第一次信息公开采取在“宁晋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示，网址：
<https://www.ningjin.gov.cn/single/52/50505.html>。

项目第一次信息公示截图见图 1：



图 1 第一次信息公示截图

(2) 公开结果

在第一次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均未收到信和反馈信息。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范环评文件审批的通知》（冀环办发[2018]23号）相关要求，在项目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于2026年4月15日~4月28日向公众公开了本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信息公示内容如下：

5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4号）、《河北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5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内容”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和工程概要

项目名称：5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

建设单位：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选址：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经济开发区盐化工园区纬一路二十二号；

建设内容：建设聚醚多元醇生产车间、组合聚醚多元醇生产车间、灌装车间、甲类储罐区、丙类原料储罐区、仓库、维修间、控制室、化验室、办公楼等建筑物，总建筑面积12079m²。安装反应釜、冷凝器、接收罐、混合釜、真空缓冲罐、过滤机、制冷机、空压机、制氮机、储罐等设备。配套环保、消防、安全等设施及相关工程。

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聚醚多元醇5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5万吨/年。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北省邢台市宁晋县经济开发区盐化工园区纬一路二十二号

邮箱：407414972@qq.com

联系人：武明飞

移动电话：15930052425

固定电话：0319-5499501

三、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

1、网络下载：附件1。

2、向建设单位索要纸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及主要事项

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接受公众的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打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公众意见表：附件 2。

六、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起止时间：2026 年 4 月 15 日~2026 年 4 月 28 日，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公开网络平台为“宁晋县人民政府”网站，网址为：

<https://www.ningjin.gov.cn/single/52/79469.html>，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5 日~2026 年 4 月 28 日（10 个工作日），符合《办法》要求。网站公示截图见下图。



图 2 网络平台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在《河北青年报》(刊号：CN13-0026)进行了两次报纸信息公示，公示时间分别为：2026年4月20日、2026年4月22日，

公示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要求。报纸截图见图3和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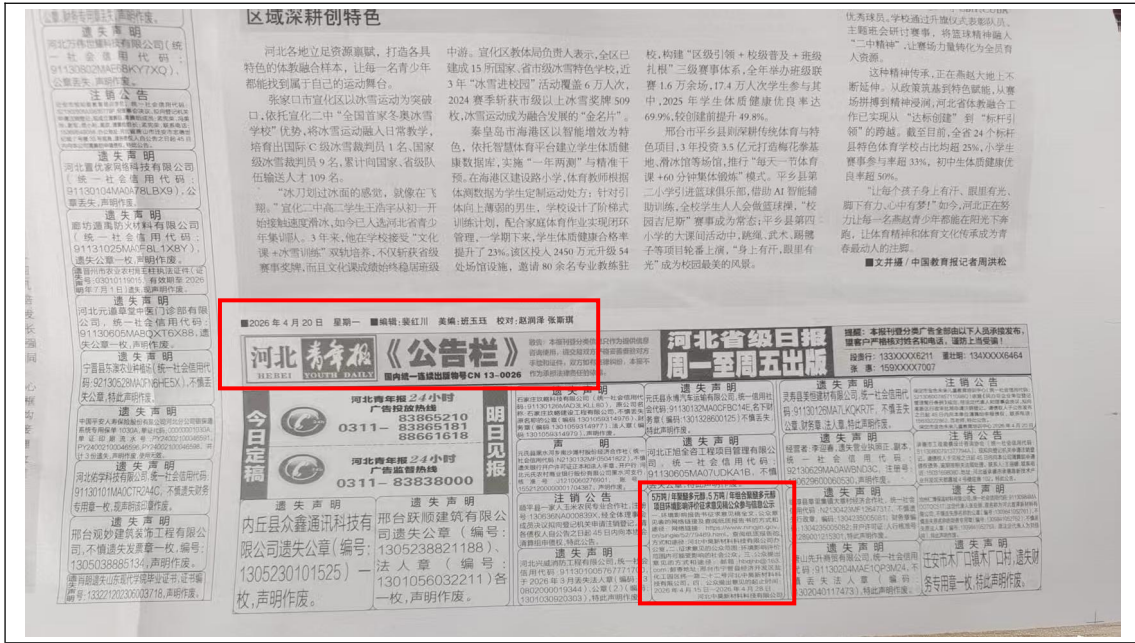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2026年4月20日)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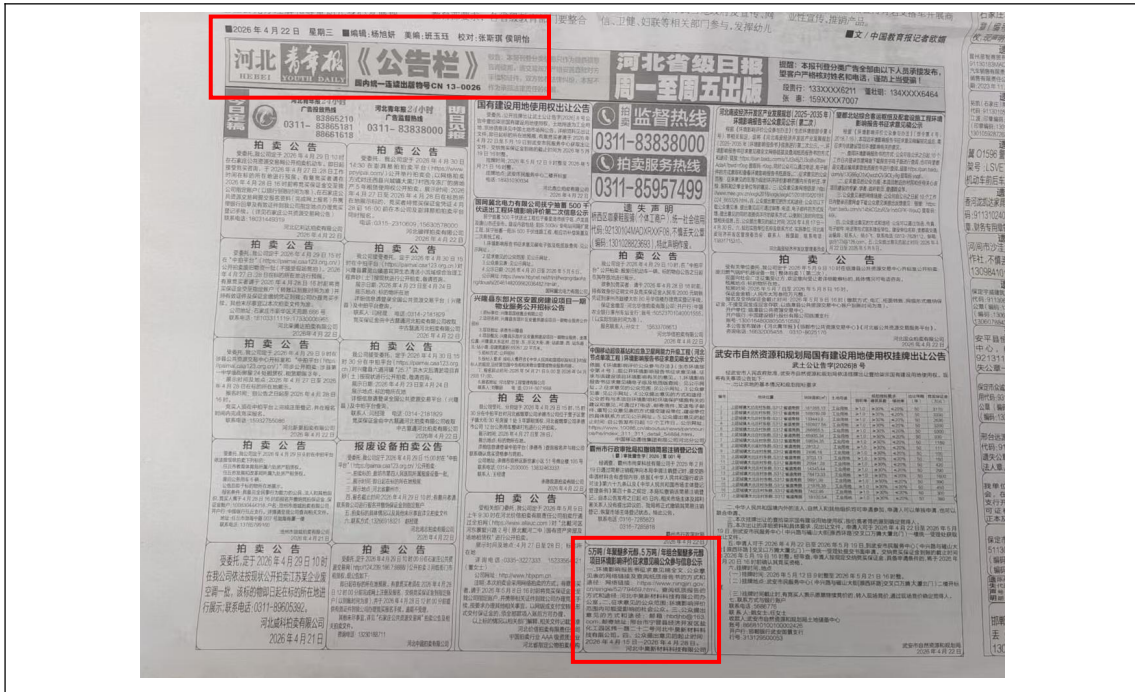


图4 第二次报纸公示(2026年4月22日)截图

3.2.3 张贴

我公司通过在建设项目评价范围内内各村委会信息公开栏或其他公共地方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公示时间为2026年4月15日至2026年4月28日，张贴公示持续公开期限为10个工作日。公示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4号)要求。

信息公示照片情况见下图：





讲理村



营台村



西吕津村



高口村



香亭村



曹伍庄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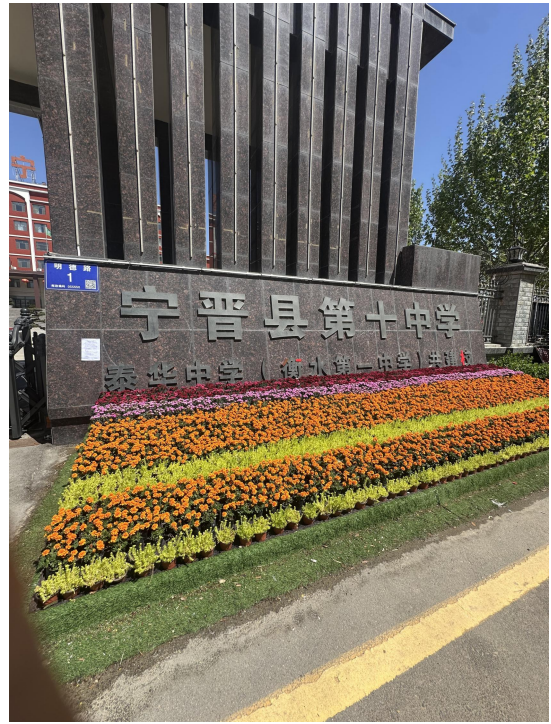
侯口一村



侯口二村



枫泽苑小区



宁晋县第十中学



宁晋县谦德学校



小河庄村



黄儿营东村



黄儿营西村



福园社区



延白村



图 5 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项目纸质版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放置在我公司办公室，为公众提供报告书查询、查阅服务。在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到此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无公众反对项目建设。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因此未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无公众提出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无公众提出意见。

7 其他

存档备查情况：我公司将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包括公示网络截图、公示的报纸材料存档备查。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无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 万吨/年聚醚多元醇，5 万吨/年组合聚醚多元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河北中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5 月 6 日